

##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公司有关规定，作为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成员，现就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陈冬华先生、独立董事刘俊先生、董事吕伟女士三人组成，其中陈冬华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 二、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全体委员亲自出席了全部会议。

1. 2019 年 2 月 22 日召开了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会议内容主要为：听取审计部关于公司 2018 年审计工作总结及 2019 年重点工作计划、听取资产财务部关于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情况汇报、听取法律事务部关于公司全面风险管控体系建设情况汇报、与外部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沟通 2018 年度外审工作情况，基本确定了审计时间要求。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续聘天健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决议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2019 年 2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会议内容主要为：就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初稿及内控建设等情况进行沟通，审议并通过了 2018 年度

公司财务初审报表。

3. 2019年3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2018年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及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并决议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2019年4月11日召开了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会议内容主要为：审议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并决议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 2019年7月27日召开了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会议内容主要为：审议公司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子公司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并决议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6. 2019年10月24日召开了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会议内容主要为：审议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全资子公司购买江苏美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决议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

#### **1.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公司聘用天健为公司的外部审计机构，其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从聘任以来一直恪尽职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相关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

（2）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报告期内，审计与风

险控制委员会与天健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在审计中存在其他的重大事项。

## 2.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提出指导意见，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 3. 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真实准确的，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以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

## 4.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企业管理各个过程、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有效的控制与防范作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公司建立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合规、有效，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基本健全、有效。公司对法人治理结构、组织控制、会计管理控制、业务控制、内部审计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完整、有效，保证公司规范、安全、顺畅的运行，

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定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认真负责地履行了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职责，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充分发挥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加大风险防范力度，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0 年 4 月 25 日